

债券简称：18 财源债 01、18 财源 02  
18 南溪 01、18 南溪 02

债券代码：1880141、1880244  
127835、152019

## 宜宾市南溪区财源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如有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对临时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的，公司应当在公告中作特别提示。

因宜宾市南溪区财源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发展需要，宜宾南溪区人民政府决定将宜宾市南溪区财政局持有的公司 81.43%的股权，无偿转让给宜宾市南溪区国资金融局。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的控股股东由宜宾市南溪区财政局变更为宜宾市南溪区国资金融局。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 一、控股股东变更背景

根据《关于变更区财源国资公司等四家区属国有企业股东的通知》（南府办函[2019]87 号要求及《公司法》的有关



规定,宜宾市南溪区人民政府于 2019 年 9 月 10 日做出决定: 宜宾市南溪区财源国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由宜宾市南溪区国资金融局代表区政府履行出资人职责。计划公司在 11 月前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 二、控股股东变更情况

本次变更前, 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 股东名称           | 持股比例 (%) |
|----------------|----------|
| 宜宾市南溪区财政局      | 81.43    |
| 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 | 18.57    |

本次变更后, 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 股东名称           | 持股比例 (%) |
|----------------|----------|
| 宜宾市南溪国资金融局     | 81.43    |
| 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 | 18.57    |

本次变更后, 公司控股股东由宜宾市南溪区财政局变为宜宾市南溪国资金融局。

## 三、控股股东的承诺

不适用

## 四、变更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和偿债能力的影响分析

本次控股股东的变更对公司生产经营战略、业务模式、财务状况和偿债能力不造成负面影响。

特此公告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宜宾市南溪区财源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变更的公告》之签章页)

宜宾市南溪区财源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2019年10月23日

